

# 文訊 WORD POWER

第十七期 二零零四年九月 Issue No.17 September 2004

OFFICIAL LANGUAGES DIVISION, CIVIL SERVICE BUREAU

## 樂在其中

### 古代休閒娛樂剪影

休閒娛樂，歷來是精神文化生活不可或缺的一環。中國疆域遼闊，加上多元民族長期共處，遂形成多采多姿、獨具特色的文化內涵。古代的消閑方式多種多樣，靜的有琴棋書畫、品茗聽戲等，動的有狩獵、蹴鞠\*（踢球）、放風箏、蕩鞦韆等活動。

古代娛樂最常見的音樂和舞蹈，都是源自宮廷的重大慶典和祭祀活動。傳說中的“六么”<sup>\*\*\*</sup>、西漢時的宮廷樂人李延年等，都是著名的舞蹈家和音樂家。從《濫竽充數》這則寓言故事中，可知春秋戰國時代的宮廷樂隊，已頗具規模。

傳統文人的休閒娛樂多半較為靜態，以追求雅趣為尚。除了吟詩作畫，泛舟賞月以外，猜燈謎也是十分普及的消閑方式。《紅樓夢》第五十回“暖香塢雅製春燈謎”，描述寶玉、寶釵、黛玉等人構思燈謎，謎面文雅巧妙，具見才情。自宋以來，燈謎就是元宵一個重要的娛樂節目。謎語都是貼在燈上，猜中者撕下紙條，便可去領獎。謎面或高雅，或通俗，思致情趣兼備。燈謎可謂雅俗共賞，老少皆宜。

至於動的一面，我國的體育活動歷史悠久，當中體現了中華民族的務實精神。許多項目均以練武強兵為目的，如蹴鞠、馬球、武藝等，多與軍事訓練密切相關。例如狩獵源於軍事演習，既可練習騎馬馳騁、挽弓射箭，又能操練刀劍之術。歷代王朝，上至帝王將相，下至文人逸士，都愛好狩獵。蘇軾在《江城子·密州出獵》一闕詞裏，生動描繪了“錦帽貂裘，千騎捲平崗”的壯觀場面。

蕩鞦韆是古人非常愛好的活動，男女皆宜，最初由北方少數民族傳進中原，用來練習身手矯健輕盈。“鞦韆”也作“秋千”，最早稱為“千秋”。至漢武帝時，宮中以“千秋”為祝壽之詞，取“千秋萬壽”之意。以後為避忌諱，將“千秋”兩字倒轉為“秋千”。古人描寫蕩鞦韆的詩詞不少，王維《寒食城東即事》詩“蹴鞠屢過飛鳥上，秋千競出垂楊裏”；王建《鞦韆詞》“長

絲繩紫復碧，嫋嫋橫枝高百尺，少年兒女重鞦韆……雙手向空如鳥翼”<sup>\*\*\*</sup>，可見蕩鞦韆在唐代廣受少年人喜愛。

古時蕩鞦韆較受婦女歡迎，蹴鞠則可說是男子的專利。“鞠”是一種皮球，“蹴”即用腳踢之意。“蹴鞠”就是今日所說的踢球，在戰國時代已開始流行。其時的鞠，用八塊兩頭尖、中間大的橄欖形皮子縫製而成，中間用毛塞滿，形狀就像今天的皮球，只是實心無彈性而已，玩的時候用腳踢或踏也可以。

唐代蹴鞠稱為“蹙鞠”或“擊球”。當時的球除了皮製，也可以木製，用棒擊打，故稱為“擊球”。這種“擊球”有步球、馬球，其中最壯觀的當數馬球。馬球場三面圍着矮牆，四面插着彩旗，場上兩端各有一球門。騎士分為兩隊，以先將球擊入對方門中為勝者。數十名壯士騎着高頭大馬，手持球杖，疾馳飛奔，在場內角逐爭球，場外觀眾歡呼吶喊。唐代還有女子參加的“馬球”賽，不過坐騎換上跑得較慢的驢子。

蹴鞠不但在民間流行，在宮廷亦然。唐朝設有“打球官”，宋朝設有“打球供奉”，都是供帝王差遣的專業人員。宋徽宗非常喜歡蹴鞠，高俅深得徽宗寵信，並封為太尉（武官官階最高的一級），就是因為他“踢得好腳氣球”。唐朝韋應物《寒食後北樓作》中“遙聞擊鼓聲，蹴鞠軍中樂”的詩句，說明除了民間和宮廷，軍中也會踢球作樂。

中國古代球類活動有一大特色，就是以娛樂為主，競爭和運動程度為次。其實，在中國古代體育活動中，不少項目都是運動、競爭、娛樂、技巧融會一體，近似現代奧運，但與公元前奧林匹克競賽相比，則可謂大異其趣。當時的奧運猶如戰爭，成王敗寇，運動場與戰場無異，以表現勇武為主。戮力鬥爭的精神正是古希臘文明的支柱，表現於體育的就是帶有



唐代章懷太子墓道壁畫中的打馬球圖